

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24日起停牌。201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（2016-008），该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，经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31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2016年4月8日，4月15日，4月22日公司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》（2016-009，2016-014，2016-015）。2016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2016-022），经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3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。2016年5月7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》（2016-025）。

一、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正与有关各方研究论证重大资产重组方案，积极推动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：

- 1、公司目前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，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不构成借壳上市，正式交易方案尚未确定；
- 2、公司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广东启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；
- 3、公司拟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。

二、因相关程序仍在进行中，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在停牌期间，本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待有关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年5月13日